



证券代码：300498  
债券代码：123107

证券简称：温氏股份  
债券简称：温氏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3-101

##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温氏转债”回售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债券代码：123107
- 2、债券简称：温氏转债
- 3、回售价格：100.186元/张（含息、税）
- 4、回售申报期：2023年6月5日至2023年6月9日
- 5、回售有效申报数量：10张
- 6、回售金额：1,001.86元（含息、税）
- 7、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：2023年6月16日

### 一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情况

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3年5月24日、5月31日和6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“温氏转债”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83）、《关于“温氏转

债”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91）、  
《关于“温氏转债”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  
2023-98），“温氏转债”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将持有的  
“温氏转债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。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 
100.186元/张（含息、税），回售申报期为2023年6月5日至  
2023年6月9日。

## 二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

“温氏转债”申报期已于2023年6月9日收市后结束，根据  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《证券回售  
付款通知》，“温氏转债”（债券代码：123107）本次回售申  
报数量为10张，回售金额为1,001.86元（含息、税）。

公司已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  
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账户，按照中国证  
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，投资者  
回售款到账日为2023年6月16日。

本次“温氏转债”回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股本结构、  
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较大影响。

## 三、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后续事项

根据相关规定，未回售的“温氏转债”将继续在深圳证券  
交易所交易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回售付款通知》、《证券回售结果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14日